

南昌市青山湖区教育体育局

2023—2024 学年青山湖区“心跃杯”校级 体育联赛（第二阶段）安全应急预案

一、活动概况

1. 活动项目：2023—2024 学年青山湖区“心跃杯”校级体育联赛（第二阶段）
2. 活动时间：2023 年 4 月底至赛事结束
3. 活动地点：青山湖区内各体育场馆
4. 参加人数：学生教师约 1500 人

二、适用范围

本预案适用于 2023—2024 学年青山湖区“心跃杯”校级体育联赛（第二阶段）期间发生比赛安全、看台踩踏、建筑物垮塌、火灾、治安、交通、天气突变等事故时的应急处置。

二、组织机构及职责

（一）成立安全应急指挥部

安全应急指挥部是运动会整个应急救援工作的指挥中心，负责向上级部门汇报联络，协调应急期间各救援队伍的运作，统筹安排各项应急行动，保证应急工作快速、有序、有效地进行。

总指挥：周云

副总指挥：杨燕

成员：各有关股室负责人 各参赛学校负责人

主要职责：

1. 开展安全事故防范宣传教育，制定实施抢险救灾方案，增强广大师生的防范意识；

2. 决定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启动和终止；

3. 统一领导事故应急救援工作，确定现场指挥人员，负责应急队伍和资源的调动；

4. 与区应急办、综治、公安、卫生等应急部门沟通、联系；应急部门人员到达单位后，配合指挥应急救援工作；

5. 向区委、区政府及相关单位和部门及时报告事故的最新情况，并提出需要协调的救援事项，以确保事故得到妥善处理；

7. 负责事故原因调查和善后工作。

(二) 指挥部下设四个工作组

1. 组织协调组

组 长：杨 燕

成 员：丁联宙 陈 煜 骆 华

主要职责：

(1) 制定和协调落实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的各项决策和措施，果断采取有效措施，制止事态的扩大、蔓延；

(2) 协调安全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及处理有关重大问题；

(3) 巡查运动会期间的安全状况，全面掌握了解事态发展的相关信息；

(4) 在总指挥的授权下负责发布事故信息；

(5) 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。

2. 应急救援组

组 长：杨 燕

成 员：陈 煜 彭 超 骆 华 各参赛学校负责人

主要职责：

- (1) 组织运动员认识疏散设施、标识，熟悉疏散路线；
- (2) 在总指挥发布疏散命令后，负责指挥现场人员撤离安全地带。紧急状态下，可在上报总指挥的同时发布疏散命令；
- (3) 具体制定并实施防止事故扩大的安全防范措施，包括疏散的线路图；
- (4) 迅速查明事故的基本情况，制定抢救与救援方案，报指挥部审定后组织实施；
- (5) 迅速组建现场救治医疗队伍，若遇人员受伤，积极组织抢救，组织指挥现场伤员救治及转送行动；
- (6) 具体负责本校运动员现场救援；
- (7) 及时向总指挥报告事故信息，包括：A. 上报情况（是否已向上级安全应急部门报告，是否已启动安全应急预案） B. 事故情况（是否已排除、已受控制，是否还在蔓延、是否会造成更大危害） C. 救援情况（应急小组是否已到位，有哪些应急人员工作受阻，原因是什么） D. 疏散情况（应当疏散的人数、集合点清点的人数，滞留在现场的工作人员，去向不明的人员） E. 救护情况（受伤人数，伤员救治情况，正在搜救的情况） F. 排险情况（排险小组已采取了哪些措施，取得的成效，目前遇到的困难） G. 外援情况（公安、消防、安监、技监、卫监、医疗救护社会应急部门到达事故现场情况）；
- (8) 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3.事故调查处理组

组 长：杨 燕

成 员：彭 超 骆 华 各参赛学校负责人

主要职责：

- (1) 调查登记事故发生的时间、地点、经过和事故抢救情况。

(2) 调查登记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情况。

(3) 调查登记事故发生的初步原因和性质，并做好事故现场的保护工作。

(4) 在上级单位、部门事故调查组到达后按调查组的要求配合调查组开展工作。

(5) 安抚事故伤患人员家属情绪；接待听取事故伤患人员家属意见。

(6) 依法研究提出事故善后解决办法等。

4.后勤保障组

组长：杨 燕

成员：陈 煜 骆 华 邓明荣 各参赛学校负责人

主要职责：

(1) 密切配合组委会，负责筹措、调集事故应急救援所需的交通工具、器材、急救药品等有关物资；对应急救援工作的经费支出提出预算方案。

(2) 密切配合组委会，确保安全、有效、及时完成有关保障任务。

(3) 完成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三、事故预防工作

(一) 比赛安全

1. 各代表队领队要在赛前开展交通安全、比赛安全等宣传教育，组织运动员学习并熟悉安全预案，学习并掌握集体活动安全事故发生时的预警信号、预防和自救知识以及运动安全自我防护知识，并教育运动员在比赛中要听从指挥，遵守纪律；总裁判长要对裁判员及场地工作人员进行自身及比赛安全教育。赛前，各代表队领队要带领运动员、总裁判长要带领裁判员及场地工作人

员熟悉场地和疏散路线图；

2. 所有人员入场后不许私自离开运动场或进入比赛场地围观。严禁运动员将其他无关人员带入体育场或在体育场周围聚集；

3. 运动员在检录后方能进入比赛场地，认真进行准备活动，以防止运动伤害。比赛完毕立即退场，不得在场内逗留围观；

4. 学生视自身身体情况可终止自己的比赛，任何人不得阻拦；带队教师应密切关注本校运动员身体情况，发现学生身体出现异常，可强制其停止比赛；

5. 运动员在比赛时如果对比赛成绩有异议的，必须通过领队或教练员向大会仲裁委员会提出，不得私自找裁判裁决，更不允许寻衅滋事；

6. 未进行比赛的运动员在指定位置观看，未经领队、教练员或带队教师许可不得擅自离开；

7. 应急救援组人员在运动会期间必须始终坚守岗位，随时准备处理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；

8. 负责带队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保证通讯工具 24 小时畅通；

9. 比赛结束时，所有人员须服从大会指挥按秩序退场。

(二) 交通安全

1. 统一组织乘车的代表队，要租借车况良好、证件齐全、有营运资格的客运车辆，要严格控制乘员数量，保证不超员、不超速、不违章，文明驾驶，合理安排时间，确保交通安全；

2. 各代表队领队要在会前对本队的参赛运动员做好交通安全教育。

(三) 区域安全及保卫

1. 比赛期间，所有人员必须在相应的工作区域、比赛区域或观众区域，不得随意走动，更不得在上述区域外活动；

2. 各代表队领队应密切关注全队运动员的动向。

四、应急救援程序

一旦发生安全事故，按下列应急操作程序处理：

（一）应急预案启动。事故发生，现场负责人立即向指挥部报告，确认后立即启动应急预案。

（二）报告及程序。事故发生后，汇报事故发生的单位、时间、地点及事故现场情况。

（三）抢救及程序

1. 抢救程序。迅速组织现场处置，组织安保人员迅速集中，组织抢救、疏散。根据情况，及时向 110、119、120、报警、求援。

2. 应急救援处置

（1）安全伤害事故：立即通知现场园医进行处置，并报告指挥部；如处置困难，立即报告指挥部及时就近送医院医治；如果特别严重，先拨打 120 请求支援；

（2）治安突发事件：在能力范围内立即制止并组织现场人员疏散，并报告指挥部，如处置困难，立即向 110 请求支援；

（3）交通事故：立即组织逃生、清点人数，并报告指挥部，如处置困难，立即拨打 110、120 请求支援；

（4）火灾：立即组织现场人员疏散，报告指挥部，在安全地带清点人数，协助应急救援小组和专业人员救援，如特别严重，应立即拨打 119 请求支援，稳定现场人员情绪；

（5）踩踏事故：迅速恢复秩序，立即救助受害者，报告指挥部，最后通知医生进行处置，如果特别严重，应在迅速恢复秩序后，立即救助受害者并拨打 120 请求支援；

（6）不可预知的其它紧急情况（天气突变、恐怖活动）：现场带队教师应立即稳定情绪，建立秩序，指挥学生按照指定路线

有序进行紧急集结，并迅速疏散到安全地带（如果没有危险应原地不动，听候安排）。同时，以最快速度将事故信息报告指挥部。

（四）应急预案终止

由总指挥视情况判断事故排除、险情结束、隐患排除后宣布应急预案终止。事故调查组作出调查并向指挥部及相关部门作出书面报告。

南昌市青山湖区教育体育局

2024年4月22日

